

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招标）人）：开封市生态环境局

乙方（中标人）：上海科泽智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甲方委托河南正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实施的河南省政府采购开封市生态环境局市控县界水质自动监测站建设、运维项目（二期）项目（项目编号：汴财招标采购-2025-15）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购买服务的内容及期限

1、甲方以公开招标（政府采购方式）采购乙方提供的以下服务：对淤泥河王庄、淤泥河老徐庄 2 个水质自动站系统要求按照《地表水自动监测技术规范（试行）》（HJ 915—2017）执行；建设内容包含：站房（淤泥河王庄和淤泥河老徐庄站房改造）、采水系统、监测仪器及其附属设施、耗材等，监测项目覆盖常规 9 参数（水温、pH、电导率、浊度、溶解氧、氨氮、高锰酸盐指数、总磷、总氮），对淤泥河王庄、淤泥河老徐庄、康沟河河沟刘 3 个水质自动监测站 1 年的运行维护服务。内容包括：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生产厂家	品牌及规格 型号	单价	总价	备注
1	常规五参数水质在线监测分析仪	套	2	杭州绿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绿洁科技、GR-6600	80000 元	160000 元	/
2	高锰酸盐指数水质在线监测分析仪	套	2	杭州绿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绿洁科技、GR-2110	120000 元	240000 元	含质控功能
3	氨氮水质在线监测分析仪	套	2	杭州绿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绿洁科技、GR-3411	120000 元	240000 元	含质控功能
4	总磷水质在线监测分析仪	套	2	杭州绿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绿洁科技、GR-3100	120000 元	240000 元	含质控功能



5	总氮水质在线监测分析仪	套	2	杭州绿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绿洁科技、GR-2140	120000元	240000元	含质控功能
6	自动留样器	套	2	杭州绿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绿洁科技、GR-9330	40000元	80000元	/
7	采水系统	套	2	上海科泽智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科泽、定制	20000元	40000元	/
8	配水和预处理单元	套	2	杭州绿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绿洁科技、定制	67000元	134000元	/
9	控制单元(机柜和工控机)	套	2	杭州绿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绿洁科技、定制	100000元	200000元	/
10	辅助单元	套	2	上海科泽智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科泽、定制	90000元	180000元	/
11	文化建设	套	2	上海科泽智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科泽、定制	10000元	20000元	/
12	站房(包含:空调、仪器间和化验间重新粉刷、门窗更换、地基加固、屋顶防水、防雷、供电设施及照明系统检修更换等)	套	2	上海科泽智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科泽、定制	170000元	340000元	淤泥河王庄、淤泥河老徐庄水质自动站
13	运行维护服务	年	1	上海科泽智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科泽、定制	261000元	261000元	淤泥河王庄、淤泥河老徐庄、康沟河河沟刘
总计 2375000 元								/



2、本合同项目下的服务期限为：

自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止，共计365天。

3、服务地点：采购（招标）人指定地点。

第二条 合同金额

本合同服务费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佰叁拾柒万伍仟元整（¥2375000.00元）。

第三条 服务质量标准为：符合国家现行相关法律、规范、标准等规定。

第四条 验收方及验收标准为：按照《地表水自动监测技术规范（试行）》（HJ 915—2017）的要求进行验收。如果国家出台新的验收标准，以新标准为准。

第五条 服务受益方评价标准及方法

甲方组织开展运维管理和质控考核，乙方运维达不到要求的，扣减相应的运维费或终止运维合同。（运维考核评分表见附件）

（1）扣款要求

按季度对每个站点单独考核，其中：

- (a) 单次考核数据有效率在 70%（不含）-80%（含），扣除当季度运维费 10%，并责令整改。
- (b) 单次考核数据有效率在 60%（含）-70%（含），扣除当季度运维费 30%，并责令整改。
- (c) 单次考核数据有效率低于 60%，扣除当季度运维费。
- (d) 全年平均数据有效率低于 60%，取消运维合同。

（2）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按照运维合同规定，扣除当季运维费，并给予警告。对警告三次仍不改正的乙方，甲方有权中止运维合同。

- (a) 监测数据传输中断，但未及时向甲方报告并说明原因的。
- (b) 拒绝或迟报审核数据的。
- (c) 拖延、阻碍、拒绝质量检查的。
- (d) 发现采样、分析、数据采集和传输等过程中，有人为干扰现象，未及时向甲方报告的。
- (e) 未按要求开展运行维护，导致水站非正常运行的。

（3）当出现《环境监测数据弄虚作假行为判定及处理办法》中规定的篡改、伪造或者指使篡改、伪造监测数据等行为时，甲方将中止运维合同，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4）因运维不当导致仪器损毁的，乙方应依运维合同的约定，承担相应责任。



第六条 双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组织相关部门对乙方进行考核，并根据该考核结果，计算向乙方支付运维费用的具体金额。

(2) 甲方或甲方委托的第三方有权不提前通知、以随机的方式对乙方运维情况进行检查，并根据该突击式检查结果作为乙方运维的考核依据。

(3)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乙方进行运维服务所必须的协助。

(4) 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运维费用。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有权根据本合同的约定有获得甲方必要的协助；

(2) 乙方有权根据本合同的约定收取运维费用；

(3) 乙方有配合并接受甲方考核的义务；

(4) 乙方有按照本合同及其附件的要求，诚信、全面履行本合同运维责任的义务。

(5) 本合同项目服务所形成的所有数据和成果等全部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或者许可他人使用本合同数据和成果。

(6) 乙方及其雇员应严格遵守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将履行本合同而获悉的数据、信息用于本合同约定之外的任何其他用途。

(7) 乙方负有运维过程中的人员和设备安全责任，如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与甲方无关。

第七条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 7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包段中建设或改造费用的 50%即 1057000 元（大写：壹佰零伍万柒仟圆整）；建设或改造验收完成后支付建设或改造费用剩余 50%即 1057000 元（大写：壹佰零伍万柒仟圆整）以及包段涉及的水质自动站运维费用的 50%即 130500 元（大写：壹拾叁万零伍佰圆）；运维到期后支付水质自动站运维费用的剩余 50%即 130500 元（大写：壹拾叁万零伍佰圆）。（因本合同第五条中服务受益方评价标准及方法扣除的款项扣除后核算）。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

2、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服务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1% 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私自将该服务转包第三方完成。如私自转包，则处本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

4、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的 1% 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逾期金额的 1% 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5、水质自动站站房及设备因自然灾害、人为恶意破坏等造成站房或设备严重损坏的，在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应在 7 日内进行修复或设备更换，并恢复设备上线。如不能按时完成，每超时 1 日则水质自动站运维考核评分表扣除 5 分。

6、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第九条 保密条款

1、乙方对甲方提供的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向项目无关单位和个人提供有关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有权索赔。

2、甲方有义务保护乙方的知识产权，未经乙方同意，甲方对工程咨询单位交付的成果文件、资料不得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乙方有权索赔。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处理。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 合同的终止

1、合同期满，双方未续签的；



- 2、乙方服务能力丧失，致使服务无法正常进行的；
- 3、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现乙方已不符合件规定的承接主体应具备的条件，造成合同无法履行的。

第十三条 税费

此项目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四条 其它

- 1、本合同所有附件及政府采购文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第十五条 补充条款

- 1、谅解与备忘条款：
- 2、双方不可撤销的责任与义务：
- 3、双方约定以下补充条款：

第十六条 合同生效

- 1、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年__月__日
- 2、本合同订立地点：____开封市____。
- 3、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 4、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代理机构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七条 合同附件

附件 1：水质自动站运维考核评分表



甲方（盖章）： 开封市生态环境局

法定代表人（盖章或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田君

地 址：

电 话：

日 期：2025年5月19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或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 38 号 402 室

电 话：021-56068866

开户名称：上海科泽智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中国银行上海市朱泾支行

银行帐号：4507 6745 7795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1: 水质自动站运维考核评分表

水质自动站运维考核评分表

站点名称: _____ 考核时段: _____

序号	考核内容	考核要求	分值	评分标准	实际得分
1	日常维护 (12分)	站房: 保持清洁, 保证监测用房内的温度、湿度满足仪器正常运行需求, 辅助设备工作正常。	3	以日常(或考核)检查/抽查为准, 发现1次站房清洁等问题, 扣1分, 扣完为止。 消防设备超过有效期或不能正常使用, 扣3分。	
		样品进出管路: 定期维护和清洁, 保证内部管路通畅, 防止堵塞和泄漏。	3	以日常(或考核)检查/抽查为准, 每发现1次管路堵塞等问题扣1分, 扣完为止。	
		电路、仪器传输系统: 保持正常工作; 废液处置: 废水监测仪器废液集中回收处理。	3	以日常(或考核)检查/抽查为准, 每发现1次废液没有回收扣1分, 扣完为止。	
		维护工作: 定时远程监测及对自动监测系统内的仪器设备进行现场维护。	3	以日常(或考核)检查/抽查为准, 发现1次没有正常维护扣1分, 扣完为止。	
2	质量保证 (32分)	操作人员: 经培训考核合格后, 持证上岗。	4	无证上岗扣4分。	
		具有自动校准功能的仪器, 不超过24小时自动校准一次仪器相关系数, 手动校准的仪器, 不超过1个月进行一次校准。	3	以日常(或考核)检查/抽查为准, 发现1次未按要求执行扣1分, 扣完为止。	
		月比对监测校验。	15	以比对报告为准, 发现1项未按要求执行扣3分, 扣完为止。	
		质控考核	10	以考核抽查为准, 考核样测定结果相对误差 $\leq \pm 10\%$, 每项不符合要求扣5分, 扣完为止。	
3	监测数据要求 (21分)	以有效小时数据的完整率计分, 大于90%为满分; 低于80%为0分。	5	每低于1个百分点扣0.5分。	
		数据准确性分析、数据缺失和异常情况处理。	4	按照《河南省水环境自动监测网运行管理实施细则》中的相关要求对数据进行审核判别, 对缺失和异常进行标记补遗。每缺1次扣0.5分。	
		系统无故障运行时间: 平均无故障连续运行时间大于720小时, 得满分;	6	每低于10%扣1.5分, 扣完为止。	
		传输至中心监测平台数据的传输率高于95%(含事后补录), 且有效传输率高于75%。	6	不符合要求不得分。	



序号	考核内容	考核要求	分值	评分标准	实际得分
4	档案制度 (10分)	仪器操作说明或维护技术要求;有仪器操作使用说明及维护规程,记录清晰、完整,符合要求。	3	完全符合要求的,得满分,否则得0分。	
		日常维护记录:运行维护、校验、检修、停运、药剂更换记录、试剂废液转移等记录清晰、完整,符合标准要求。	6	每1项不符合要求扣1分,扣完为止。	
		建立运行维护的操作管理制度,并在现场端张贴	1	不符合要求不得分。	
5	响应时间 (5分)	运营机构在维护时发生故障应及时解决,发生故障或故障通知1小时要响应,24小时内现场处理,超过72小时的应使用备机或备件替代;由于采集器故障引起的数据无法上传,应12小时内使用备用采集器替代,并向主管部门报告,说明原因、时段等情况。	5	故障响应时间超过1小时的,每次扣1分;超过规定修复时间没有恢复正常工作的情况下每次扣1分;采集器故障超过12小时没有恢复的,发现一次扣1分。	
6	日常监管考核 (20分)	按照《河南省水环境自动监测网运行管理实施细则》要求协助业主做好自动监测考核工作等。	5	不协助业主按照《河南水质自动监测站运行管理实施细则》要求开展自动监测考核工作扣5分。	
		按要求按时提交运营报告、各类报表。	5	所提交运营报告、各类报表1项不符合要求或缺失的每项扣1分。	
		按要求配合各级主管部门考核及检查工作。	10	检查不符合要求每项3分,扣完为止。	
合计			100		

打分日期: _____

